所有權人、他項權利人、管理者
查詢操作說明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五月六日

版本 4.0

目　　錄

壹、　緣由說明.....－2－

貳、　所有權人查詢操作說明.....－3－

參、　他項權利人查詢操作說明.....－5－

肆、　管理者查詢操作說明.....－7－

壹、　緣由說明

為便利民眾在謄本申請前了解各地建號之權屬關係人數，避免因人數過多，造成金額過大，未領件與取消量過多，導致帳號被停權問題。

本系統於「謄本申請作業(送件區)」登打畫面，已提供「所有權人查詢」、「他項權利人查詢」與「管理者查詢」功能。

建議民眾申請前，可先行輸入地建號資料後，點選各項查詢功能，確定人數後，再行申請所要地籍謄本資料，其操作說明如下：

貳、 所有權人查詢操作說明

一、進入謄本申領資料輸入畫面，點選“所有權人查詢”選項。

請注意：本項查詢之地建號資料必須是登入畫面所選取之鄉鎮市區所屬資料範圍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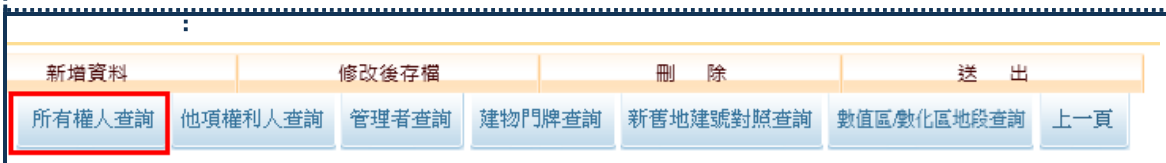

二、使用者可輸入「段小段+地號」或「段小段+建號」點選【所有權人查詢】功能，查詢的結果，可看出該地／建號上的所有權人數，並可勾選登記次序帶入該地/建號裡的「統一編號」欄位。

三、使用登記次序申請第二類謄本資料，僅能勾選「登記謄本」->「○所有權個人全部」選項。

四、如選擇其他登記謄本選項，會出現下圖訊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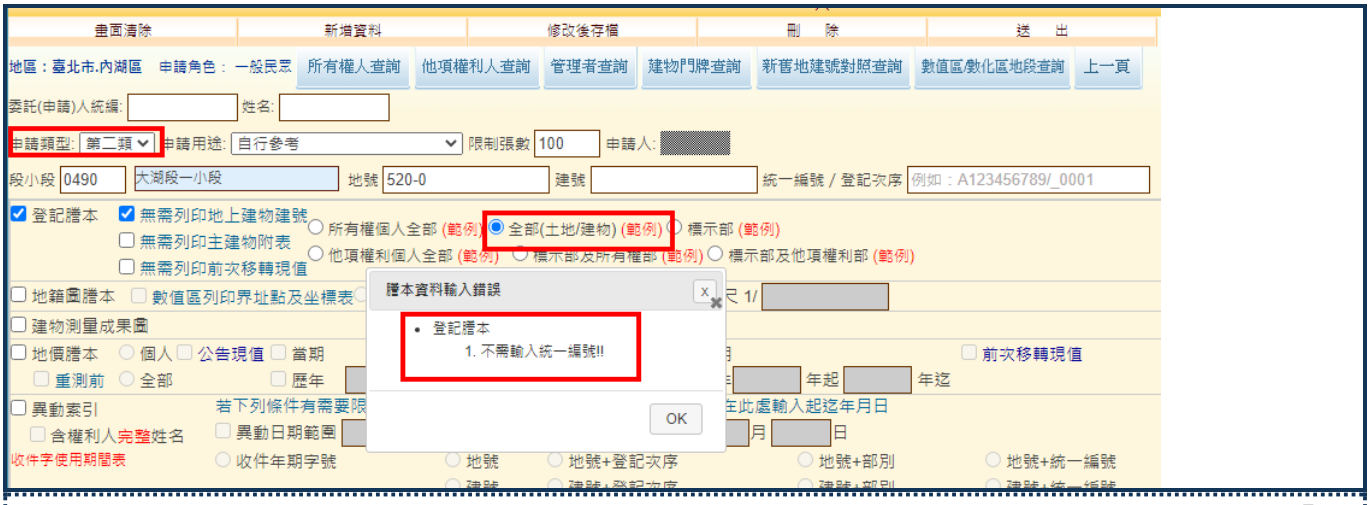

五、選擇帶入登記次序申請時，因系統需與統一編號做區別，帶入的登記次序前方會多增加「_」符號；若將此「_」符號清除，會視為使用統一編號做送件；如需使用登記次序做申請，請勿將此「_」符號清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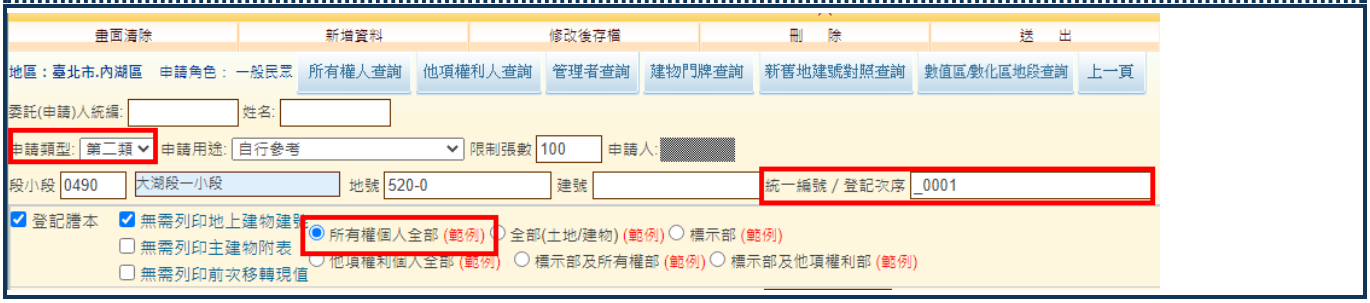

參、　他項權利人查詢操作說明

一、進入謄本申領資料輸入畫面，點選“他項權利人查詢”選項。

請注意：本項查詢之地建號資料必須是登入畫面所選取之鄉鎮市區所屬資料範圍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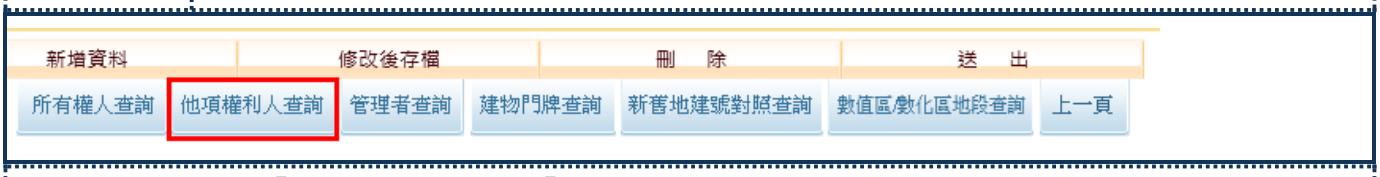

二、使用者可輸入「段小段+地號」或「段小段+建號」點選【他項權利人查詢】功能，查詢的結果可看出該地／建號上的他項權利人數，並可勾選登記次序帶入該地/建號裡的「統一編號」欄位。

三、使用登記次序申請第二類謄本資料，僅能勾選「登記謄本」->「○他項權利個人全部」選項。

四、如選擇其他登記謄本選項，會出現下圖訊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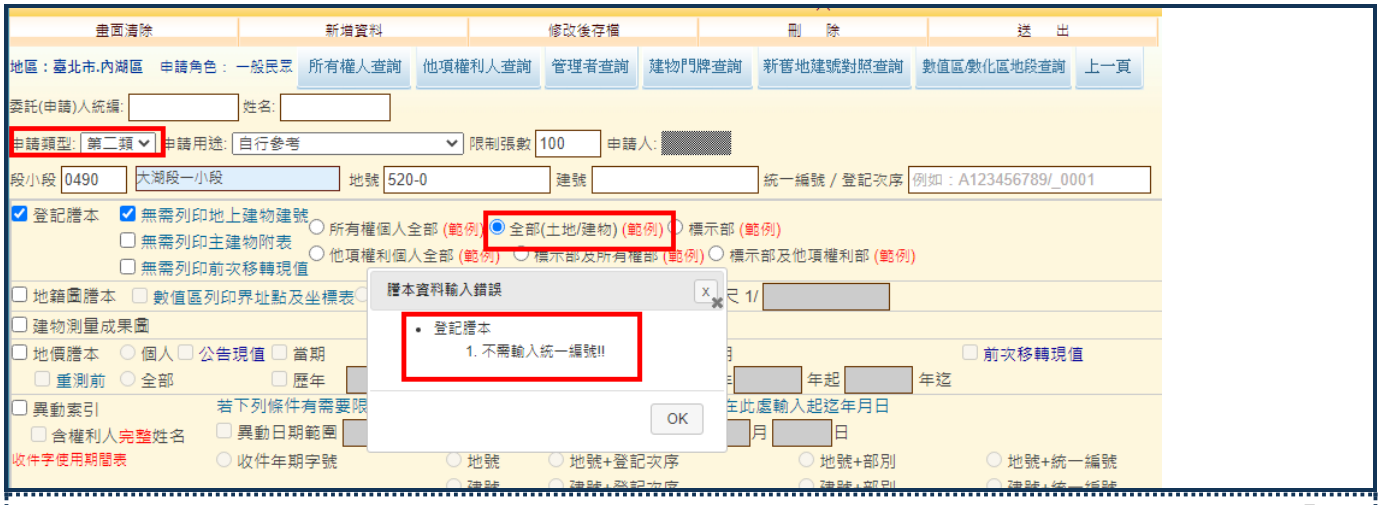

伍、選擇帶入登記次序申請時，因系統需與統一編號做區別，帶入的登記次序前方會多增加「_」符號；若將此「_」符號清除，會視為使用統一編號做送件；如需使用登記次序做申請，請勿將此「_」符號清除。

肆、　管理者查詢操作說明

一、進入謄本申領資料輸入畫面，點選“管理者查詢”選項。

請注意：本項查詢之地建號資料必須是登入畫面所選取之鄉鎮市區所屬資料範圍內。

二、使用者可輸入「段小段+地號」或「段小段+建號」點選【管理者查詢】功能，查詢的結果可看出該地／建號上的管理者人數，並可勾選登記次序帶入該地/建號裡的「統一編號」欄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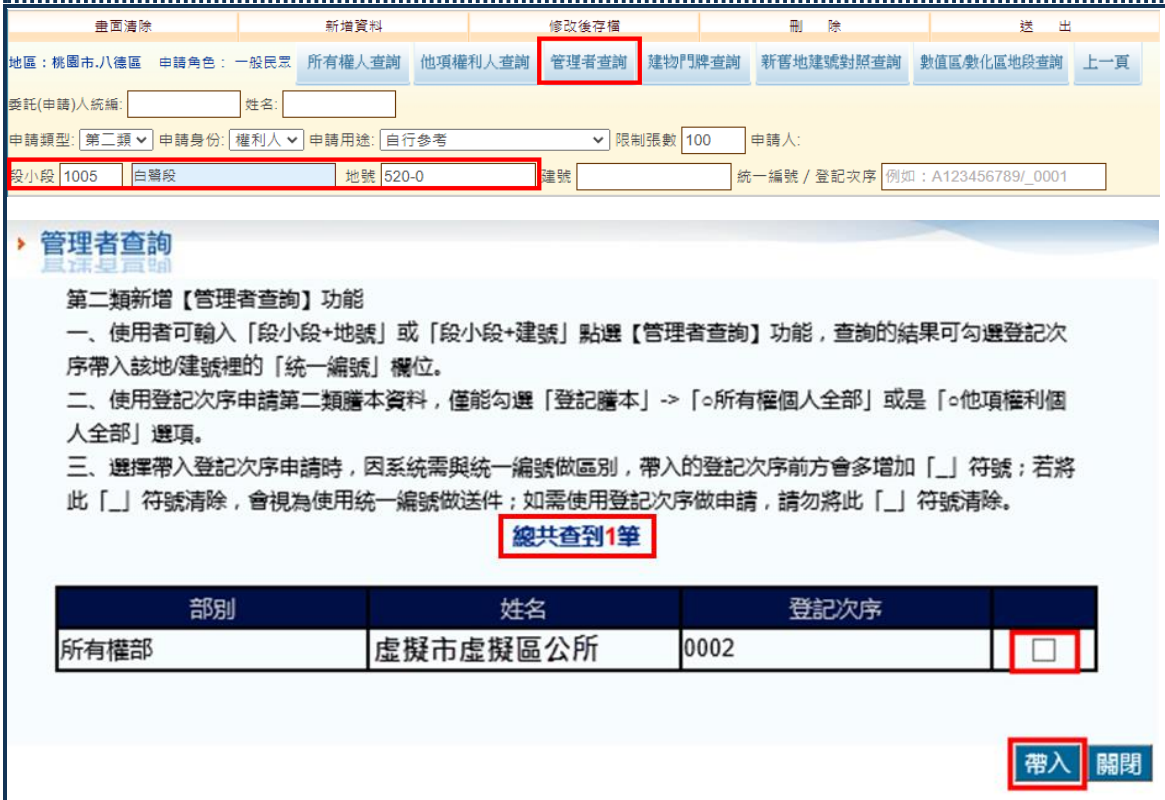

三、使用登記次序申請第二類謄本資料，僅能勾選「登記謄本」->「○所有權個人全部」或是「○他項權利個人全部」選項。

四、如選擇其他登記謄本選項，會出現下圖訊息。

五、選擇帶入登記次序申請時，因系統需與統一編號做區別，帶入的登記次序前方會多增加「_」符號；若將此「_」符號清除，會視為使用統一編號做送件；如需使用登記次序做申請，請勿將此「_」符號清除。